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航天长峰”或“公司”）根据公司实际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，按照军品红外光电及场景模拟器等装备研发、销售所需的经营条件，新增相关经营条目，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进行增项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二章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 一般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 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（需备案）；汽车销售（需备案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安全设备制造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	第二章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 一般项目：数据处理服务；仪器仪表制造；仪器仪表销售；光学仪器制造；光学仪器销售；广播电视设备制造（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）；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；导航、测绘、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；导航、测绘、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；光电子器件制造；光电子器件销售；实验分析仪器制造；实验分析仪器销售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

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 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	料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集成电路设计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电子（气）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。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（需备案）；汽车销售（需备案）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安全设备制造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；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 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设工程设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
--	--

	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条款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